附件 1 分科測驗繳費流程圖

5/21 完成分科測驗
校內報名填表者

已經確定報名分科測驗

5/27(一)上午 11:00 前
繳回**分科測驗報考資料確認表**學生+家長簽名
(若資料有誤，請紅筆更正後，**立即**洽詢教務處註冊組長)
(請副班長收齊並排序)

5/30(四)上午 12:00 前
繳交報名費至教務處註冊組
(請由副班長收齊)

由學校協助完成報名

還在等待個人申請、四技申請放榜

個人申請、四技申請放榜後，
考生自行決定是否報考分科測驗。

放榜後，
確定仍「要報考」分科測驗

6/06～6/18 考生自行登入
【大考中心網站／考生專區】填寫
【考科、考區、特殊應考服務需求】
並「自行繳費」！！

★詳細說明請見附件二。

若未在 5/30
集體繳費

放榜後，
確定「不報考」分科測驗

6/16(日)23:59 前寄信告知註冊組欲**放棄報名**分科測驗，
並附學生+家長簽名，來信主旨：「**317 班 17 號王〇〇放棄分科測驗報名**」。
註冊組信箱 reg@chgsh.chc.edu.tw
★簽名範例請見附件三。

6/18 前自行完成報名及繳費

考生自行完成報名費繳交後，
盡速填寫繳費回報表單！

回報表單網址:
(請務必填寫!)

6/18 前未完成報名及繳費

逾期未完成報考資料
填寫或繳費，視同放
棄報名分科測驗！！